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59-1

样品名称 出厂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
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，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水字XM2023-359-1
样品受理号：水字XM2023-359-1
报告书编号：水字XM2023-359-1

收样日期：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出厂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~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茨东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：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87	6.5~8.5	/
铁	0.0012	0.3	mg/L
锰	0.00027	0.1	mg/L
铜	0.00010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62.2	250	mg/L
硫酸盐	50.2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420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373.40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81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716	0.5	mg/L
砷	0.00103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0.0040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0.0003	0.01	mg/L
氟化物	0.43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1.04	10	mg/L

(转下页)

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79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 欣玉涛

最终审核日期: 2023.10.11

襄城县

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专用章

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59-2

样品名称 末梢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- 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- 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- 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，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水字XM2023-359-2
样品受理号：水字XM2023-359-2
报告书编号：水字XM2023-359-2

收样日期：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末梢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~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茨东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93	6.5~8.5	/
铁	0.0017	0.3	mg/L
锰	0.00026	0.1	mg/L
铜	<0.00009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62.3	250	mg/L
硫酸盐	50.0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420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338.30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87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626	0.5	mg/L
砷	0.00110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0.0041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0.0007	0.01	mg/L
氟化物	0.43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<0.12	10	mg/L

(转下页)

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86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 顾玉涛

最终审核日期: 2023/10/11

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58-1

样品名称 出厂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
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，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 水字XM2023-358-1
样品受理号： 水字XM2023-358-1
报告书编号： 水字XM2023-358-1

收样日期： 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 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 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出厂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-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铁刘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76	6.5~8.5	/
铁	0.0015	0.3	mg/L
锰	0.00030	0.1	mg/L
铜	<0.00009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56.0	250	mg/L
硫酸盐	46.1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415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431.25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87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592	0.5	mg/L
砷	0.00117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0.0038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0.0013	0.01	mg/L
氟化物	0.53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1.04	10	mg/L

(转下页)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52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

顾玉涛

最终审核日期:

2023.11

襄城县

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专用章

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58-2

样品名称 末梢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
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, 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水字XM2023-358-2
样品受理号：水字XM2023-358-2
报告书编号：水字XM2023-358-2

收样日期：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末梢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~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铁刘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81	6.5~8.5	/
铁	0.0020	0.3	mg/L
锰	0.00027	0.1	mg/L
铜	0.00014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62.2	250	mg/L
硫酸盐	50.0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420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349.75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72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606	0.5	mg/L
砷	0.00115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0.0042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0.0003	0.01	mg/L
氟化物	0.44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1.05	10	mg/L

(转下页)

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36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

顾玉海

最终审核日期:

2023.10.11

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57-1

样品名称 出厂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- 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- 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- 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，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09月

样品编号：水字XM2023-357-1
样品受理号：水字XM2023-357-1
报告书编号：水字XM2023-357-1

收样日期：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出厂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~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聂庄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75	6.5~8.5	/
铁	<0.0009	0.3	mg/L
锰	0.00122	0.1	mg/L
铜	<0.00009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12.8	250	mg/L
硫酸盐	18.9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317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273.09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77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643	0.5	mg/L
砷	0.00086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<0.0001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<0.0001	0.01	mg/L
氟化物	0.68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<0.12	10	mg/L

(转下页)

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15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 顾玉涛

最终审核日期: 2023.10.11

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57-2

样品名称 末梢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
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，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水字XM2023-357-2
样品受理号：水字XM2023-357-2
报告书编号：水字XM2023-357-2

收样日期：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末梢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~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聂庄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78	6.5~8.5	/
铁	<0.0009	0.3	mg/L
锰	0.00229	0.1	mg/L
铜	<0.00009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11.8	250	mg/L
硫酸盐	15.0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315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292.70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86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689	0.5	mg/L
砷	0.00091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<0.0001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<0.0001	0.01	mg/L
氟化物	0.72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0.91	10	mg/L



(转下页)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18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 顾玉涛
最终审核日期: 2023/10/11

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56-1

样品名称 出厂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- 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- 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- 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，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3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样品编号：水字XM2023-356-1
样品受理号：水字XM2023-356-1
报告书编号：水字XM2023-356-1

收样日期：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出厂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~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五里堡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66	6.5~8.5	/
铁	<0.0009	0.3	mg/L
锰	0.00261	0.1	mg/L
铜	<0.00009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16.9	250	mg/L
硫酸盐	40.7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396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362.19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52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611	0.5	mg/L
砷	0.00089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<0.0001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0.0002	0.01	mg/L
氟化物	0.44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0.24	10	mg/L

(转下页)

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89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 顾玉涛

最终审核日期: 2023.10.11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56-2

样品名称 末梢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
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，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水字XM2023-356-2
样品受理号：水字XM2023-356-2
报告书编号：水字XM2023-356-2

收样日期：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末梢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~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五里堡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67	6.5~8.5	/
铁	<0.0009	0.3	mg/L
锰	0.00134	0.1	mg/L
铜	<0.00009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18.9	250	mg/L
硫酸盐	46.5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399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341.31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77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606	0.5	mg/L
砷	0.00098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<0.0001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0.0003	0.01	mg/L
氟化物	0.43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<0.12	10	mg/L

(转下页)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75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

顾玉涛

最终审核日期:

2023/01/11

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61-1

样品名称 出厂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- 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- 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- 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, 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水字XM2023-361-1
样品受理号：水字XM2023-361-1
报告书编号：水字XM2023-361-1

收样日期：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出厂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-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肖庄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色度	<5	15	°
浑浊度	0	1	NUT ^b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pH	7.86	6.5~8.5	/
铁	<0.0009	0.3	mg/L
锰	0.00025	0.1	mg/L
铜	<0.00009	1.0	mg/L
锌	<0.0009	1.0	mg/L
铝	<0.0012	0.2	mg/L
氯化物	23.1	250	mg/L
硫酸盐	28.1	250	mg/L
溶解性总固体	389	1000	mg/L
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423.22	450	mg/L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99	3	mg/L
氨（以 N 计）	0.0653	0.5	mg/L
砷	0.00093	0.01	mg/L
镉	<0.00006	0.005	mg/L
铬	<0.0001	0.05	mg/L
铅	<0.00007	0.01	mg/L
汞	<0.0001	0.001	mg/L
硒	0.0001	0.01	mg/L
氟化物	0.49	1.0	mg/L
硝酸盐(以 N 计)	1.16	10	mg/L



(转下页)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7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 顾玉涛

最终审核日期: 2023/10/11



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报告



样品编号 水字 XM2023-361-2

样品名称 末梢水

检验类别 委托

2023年10月11日



说 明

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，部分复印件无效。
微生物项目不复检。

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四、本检验报告共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单位存档。

注：

1. 所有项目的检验报告均应有给送检单位和存档两种格式。这两种格式除签字部分不同外，其余部分均相同。
2. 在本单位计量认证之外的检验项目，其检测报告不应使用计量认证标志。

联系地址：襄城县中心路东段

邮政编码：461700

联系电话：0374-8393118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181603100409
有效期2024年9月9日

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 水字XM2023-361-2
样品受理号： 水字XM2023-361-2
报告书编号： 水字XM2023-361-2

收样日期： 2023年09月12日
检测完成日期： 2023年10月09日
报告日期： 2023年10月11日

样品名称：	末梢水	商 标：	/
样品批号：	/	规格数量：	500ml×2 瓶
生产日期：	/	保 质 期：	/
检测类别：	委托	检测依据：	GB/T5750.4~5750.7-2006 GB/T5750.12-2006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	无色液体塑料瓶装	采 样 人：	刘晓要
生产单位：	/	样品来源：	茨沟乡肖庄水厂
采样单位及地址	襄城县茨沟乡乡政府		

检测结果：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国标限值	单位
	色度	<5	15	°
	浑浊度	0	1	NUT ^b
	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°
	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
	pH	7.80	6.5~8.5	/
	铁	<0.0009	0.3	mg/L
	锰	0.00022	0.1	mg/L
	铜	<0.00009	1.0	mg/L
	锌	<0.0009	1.0	mg/L
	铝	<0.0012	0.2	mg/L
	氯化物	22.1	250	mg/L
	硫酸盐	23.1	250	mg/L
	溶解性总固体	385	1000	mg/L
	总硬度（以 CaCO ₃ 计）	330.54	450	mg/L
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 ₂ 计）	1.96	3	mg/L
	氨（以 N 计）	0.0617	0.5	mg/L
	砷	0.00084	0.01	mg/L
	镉	<0.00006	0.005	mg/L
	铬	<0.0001	0.05	mg/L
	铅	<0.00007	0.01	mg/L
	汞	<0.0001	0.001	mg/L
	硒	<0.0001	0.01	mg/L
	氟化物	0.50	1.0	mg/L
	硝酸盐(以 N 计)	0.40	10	mg/L



(转下页)

(接上页)

氰化物	<0.05	0.05	mg/L
三氯甲烷	<0.000032	0.06	mg/L
一氯二溴甲烷	<0.000016	0.1	mg/L
二氯一溴甲烷	<0.000015	0.06	mg/L
三溴甲烷	<0.000041	0.1	mg/L
菌落总数	5	100	CFU/ml
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大肠埃希氏菌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PN/100ml

(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:

顾玉涛

最终审核日期:

2023.01.11



襄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